【情感读本】

《娘》:献给母亲的萱草花

□ 曹瑞欣

“一山一山的金银花开放时,娘和妹妹就采一山一山的金银花,晒干,卖钱。”金银花就是萱草花,又叫忘忧草,在每年五月第二个星期日被规定为国际母亲节、康乃馨成为国际母亲花之前,清爽大气的萱草花早已成为中国的母亲花,在中国古老广袤的大地上,它那火焰般鲜亮硕大的花朵已经绽放了几千年!苏东坡曾写下“萱草虽微花,孤秀能自拔”来赞颂母爱。《娘》这部长篇散文杰作,正是著名作家彭学明献给母亲的萱草花。

在那曾经贫穷无助的岁月里,沉重的生活山一样压在娘瘦弱的双肩,压得娘透不过气来,却压不垮娘的心。不管日子多难、多苦、多残酷——甚至残忍,娘永远像萱草花那样乐观、昂扬、向着阳光盛开,永不屈服于命运的安排。娘用顽强的生命之根攥紧命运的泥土,深深扎根于贫瘠的土地吸取生存的养分。娘心中只想着儿女。娘平生第一次挨打是因为彭学明读书之事,继父以自己的儿不读书为由,强迫娘一碗水端平,娘据理力争:“你儿不读,是你儿读不得书,我儿读得,就是要读。”被戳到痛处的继父气急败坏地对准娘的脸一拳头,“娘的嘴角破了,血流如注,娘立时像发怒的老虎一口咬住继父的手,与继父厮打起来”。从此,娘果断地离了婚,带着一对儿女过着相依为命的艰难生活。寒冷的冬天,人们躲在家里取暖,娘却在冰天雪地里割草,娘和地主婶娘主动承担起给生产队割草喂牛的任务,目的是多挣工分、年底多分粮食。有一天,精疲力竭的娘奄奄一息地倒在地上,“冰天雪地里,同样瘦弱的地主婶娘,根本背不动已经冻得僵硬的我娘,她只能用一根绳子把我娘自腋下一捆,把我娘拉回家,那是一条何等艰难的路啊!好几座大山,好几座陡岭,还是弯弯曲曲的羊肠小道,地主婶娘的肩胛被绳子勒出了深深的血印和血口,娘拖在地上的双脚,磨掉了所有的趾甲,染红了一路的冰雪”。冰雪刻下了圣洁的母爱,大地记下了娘的苦难。这次磨难使娘下肢瘫痪了。当苍天眷顾治好了娘的瘫痪,娘能拄着拐杖如蚁挪行时,不少人劝娘叫孩子们退学回家干活。“有人说,喊你学明回来,莫读了,回来可以抵一个劳动力了。娘说,我学明成绩那么好,莫读了可惜,我舍不得。有人说,饭都吃不上了,还读什么?吃饭保命要紧。娘说,我活一天,我学明就要读一天。有人说,那让学翠莫读了,女儿家大了,反正是人家的,读了没有用。娘说,学翠也成绩好啊,哥哥读,妹妹哪能不读?手心手背都是肉。有人说,这个也要读,那个也要读,你就等着饿死吧。娘说,一棵露水养一棵草,天底下饿不死吃草的人。”所有的磨难与不幸娘一个人扛在肩上。娘背着背篓,带着口袋和一双碗筷,拄着双拐出发了。娘用讨来的饭供孩子们继续读书。

“春蚕到死丝方尽,蜡炬成灰泪始干。”娘像默默吐丝的春蚕,为儿女吐出生命中最后一根透明的丝线;娘像漫漫长夜里燃烧的蜡烛,燃尽自己照亮儿女的世界。娘去世十多年后,彭学明挥洒着珍藏于心的金线银线深情编织,同时拿起锋利的刀子毫不留情地剖开自己的灵魂。娘从滚烫的文字中站立起来,娘从遥远的时光深处走来,走在她毕生热爱与劳作的湘西土地上。娘复活了,复活在尊贵的人间。与娘一起复活的还有彭学明滴血的赤子之心,这颗心涌满对娘的虔诚忏悔。彭学明后悔带娘南征北战多年,居然没有好好地跟娘聊过一次天,每想到这里就恨不得抽自己良心几耳光!彭学明省悟到,几十年来他从没站在娘的角度去思考过问题,总以自己的行为方式去规范娘的行为方式,总以自己的处世原则去强迫娘的处世原则,总以为自己是为娘好,殊不知恰恰是害了娘,他的心在忏悔中彻底醒来。唯其如此,彭学明才慨叹,“世界上有很多有钱有势的母亲,我只要我娘这样的贫穷卑微就够了;世界上有很多伟大高尚的母亲,我只要我娘这样的弱小平凡就够了。我娘,是天下母亲的缩影”。

萱草花的花语是:永远爱你,母亲!《娘》就是一束最质朴、最饱满的萱草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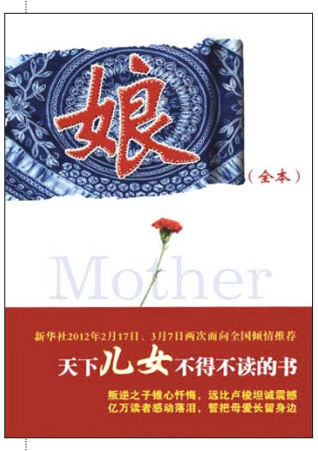

《娘》
彭学明 著
知识产权出版社
2012年1月出版

【好看小说】

《2666》:一片苍茫

□ 赵德发

阿琴波尔迪是在中文版《2666》第751页出现的。之前,这位德国大作家一直让读者和书中的无数人牵肠挂肚。尤其是在此书第一部分,来自不同国家的四位评论家寻寻觅觅,阅读有关阿琴波尔迪的文章,拜访一个个“知情人”,为获知他的一点点蛛丝马迹而激动不已。不过,这位大作家虽然誉满全球,却偏偏爱玩失踪游戏,极少有人一睹尊容。评论家“四人帮”却不放弃他们的努力,因为在他们看来,20世纪最优秀的德国作家不能跟深入研究他长篇小说的人谈话就离开人世是不公平的。所以,一有大作家的线索出现,他们便像苍蝇叮血似的扑了上去。听说大作家去了墨西哥的圣特雷莎市,“四人帮”除了一人身体不好没能成行,另外的两男一女结伴去了。可是到了那儿,除了闹出三人同宿、嫖娼、痛殴出租车司机等故事,对大作家一无所获,只好各自回国。第二、三、四部分,在近400页的篇幅中没再说起阿琴波尔迪,他的行踪却成为巨大的悬念始终被我们惦念。第五部分,因为篇名就叫“阿琴波尔迪”,所以我会猜到1920年出生的汉斯·赖特尔就是那个大作家。在了解了他的诸多传奇经历之后,看到他写出第一部长篇小说,出版商问他姓名,他说叫本诺·冯·阿琴波尔迪时,一种幸福感突然充溢在我的心胸。我在20年前曾发表过一个短篇小说,叫做《我知道你不知道》,写人类的一种微妙心理,即掌握了别人所不知晓的信息从而得到愉悦。这个时候,我对书中的“四人帮”就产生了强烈的优越感——我已经知道阿琴波尔迪的下落啦,你们还各自揣着闷葫芦郁郁寡欢吧?

仅仅过了片刻,我便觉出了这种心理的可笑,同时也对《2666》的致幻效果佩服得五体投地。但是,幻觉散去,读罢剩余的部分,更有一种苍茫感让我手抚书本,久久呆坐。

首先,是空间感的苍茫。在我几十年的阅读史上,还从没见过场景如此浩繁广博的长篇小说。墨西哥、德国、英国、法国、西班牙、意大利、美国、智利……一个个国家,一个个城市,一个个行当,一个个人物,一桩桩事件,一个个细节,斑驳陆离,让人眼花缭乱。作者涉笔之处,无不地道而真切,让读者如临其境。作者还运用各种叙事手法,进一步扩展读者视野。譬如,第五部分写阿琴波尔迪在参加德国军队进攻苏联时,捡到一个苏联犹太作家鲍里斯的笔记本,以此展示这位作家的经历和苏联文坛的状况,并且像俄罗斯套娃一样,在中间讲述了苏联作家伊万诺夫的生平,揭露了斯大林时代对作家的残酷迫害。再如,第三部分写美国黑人记者法特在底特律找一个黑人朋友巴里·西曼,这位朋友在教堂里讲,他到过中国,见过林彪。这种规模空前的“全景式小说”,引领读者俯瞰大千世界,明悉各类人生,给人以超常的阅读享受。

其次,是意义感的苍茫。长达70万汉字的这部《2666》,到底要告诉读者什么呢?小说用大量篇幅写了发生在墨西哥圣特雷莎市妇女连环被杀案,展示了警察的无能与不作为、知识分子及普通大众的麻木与冷漠。我们可以理解为,小说重点表现了人类的堕落和人性的可悲。但是,这部作品又不仅仅限于这一个主题,它对历史、战争、经济、文化、性爱乃至生物学都有许多独到的表现与深刻的阐释。单是对文学创作,作者借书中人物之口,就表达了许多振聋发聩的观点。然而,这些只是显性的,在文字背后更是隐含多重意义,有待读者去猜想、去发掘。另外,这书为何叫做《2666》,作者波拉尼奥在书中没做一句解释,让人如堕五里雾中。这个数字,恰恰也加重了小说的苍茫之感。

这时我忽然明白,有一类大作品,是给人以苍茫感的。让我们在苍茫中阅读、思考,并努力寻找自己的出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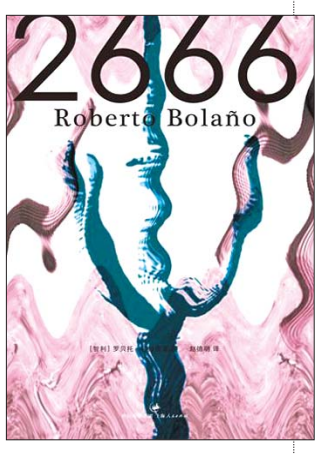

《2666》
[智利]罗贝托·波拉尼奥 著
上海人民出版社
2012年1月出版

【原色视域】

吐槽青春期

□ 韩青

英国作家伊恩·麦克尤恩的名字和他的小说来到中国已经好几年了,上海译文、作家、译林等好几个出版社都兴致盎然地推出其小说,看来应该是销售业绩都不错。“可是”,作家余华还是替伊恩·麦克尤恩感到委屈:“中国的文学界和读者们以奇怪的沉默迎接了这位文学巨人。我不知道问题出在什么地方?”这是余华在伊恩·麦克尤恩的短篇小说集《最初的爱情,最后的仪式》(南京大学出版社)代译序中表达的困惑,待看完此书,就知道余华的所谓“问题出在什么地方”——他把变态当常态了。

时下最流行的是小清新与重口味混搭,走在时尚最前沿的是犯浑装二,连韩寒都晓得自己已经是上了年纪的“臭公知”,现今公共视界里的知识分子多是姿势分子了。一方面不变态不成活,变态即是姿态;另一方面这姿态只是“秀”,并不可以全然地当真。这年月做读者的为难之处,就是在海量读物的真真假假的临界面上,进行自我判断与自我平衡,所以,伊恩·麦克尤恩题材多幽暗质地又性感的小说,非常好读,却不太好说。余华自己靠《十八岁出门远行》成名,早期作品像大多数青春小说一样布满了血腥、暴力、死亡,所以,他会和伊恩·麦克尤恩的小说产生共鸣,并且声称他给读者留下“伊恩·麦克尤恩后遗症”。不过,从《最初的爱情,最后的仪式》的内容与文风看来,那更像是一种青春期后遗症。

《最初的爱情,最后的仪式》是麦克尤恩的处女作与成名作。全书由八个短篇组成,有网友总结是八个猥琐男的八款变态萌点,但都是用极清新的语言讲述的。第一篇《立体几何》写某宅男杀妻,手法是用祖传的立体几何知识把她折叠没了:“‘怎么回来?’深蓝色床单上只剩下她追问的回声。”第二篇《家庭制造》是诱奸,乱伦少年体验到“蚊叮式的高潮”,从此自豪地以为进入了“人类社会的高级人群”。第三篇《夏日里的最后一天》是男孩若无其事地淹死好朋友。第四篇《舞台上的柯克尔》写舞台上对性的伪装与失控。第五篇《蝴蝶》是丑男子利用了一个小女孩的友善行猥亵之举,“我轻轻把她抱起,悄悄地慢慢地把她放入运河中”,将其溺亡。第六篇《与橱中人的对话》是一个17岁男孩一直被母亲当婴儿养大,当她再婚时就抛弃了男孩,男孩无法正常生活,躲在橱柜里,力图重返温暖而硕大的子宫。第七篇《最初的爱情,最后的仪式》既没有爱情,也没有仪式,它写住在阴暗潮湿的房子里的一对小情侣,如何对付一个精神病弟弟和一只怀孕的母老鼠。最后一篇《化装》,写一个被收养的孤儿,如何每天陪着一位年老色衰的女演员玩各种角色扮演游戏。

虽然深谙常态的人生无故事可讲,但是这些变态青春事件读起来还真让人有点不知所措:这些惊世骇俗的场景之下,你会觉得什么地方又有点熟悉,在各种各样的青春期经过的地方,发觉很有一些与自己内心相接近的感受与体验。有人说,青春是题材,青春是体裁,青春是事件,青春是灾难,青春是魔怔,青春是梦魇,青春是诗,青春是歌……它会让人想到《动物凶猛》、《发条橙子》、《南回归线》、《青春之门》……暴烈是青春的重要传统,只是,伊恩·麦克尤恩的写作策略是,让内容的重口味与叙述的小清新,实行无缝对接。

保证可读性又不破坏高雅品位,伊恩·麦克尤恩应该算是中国的“严肃文学”和“纯文学”作家们的一个榜样,他也怀着卡夫卡式的非常文学情结,他曾说:“这些故事的主人公很多都是边缘人、孤独不合群的人、怪人,他们都和我有相似之处。我想,他们是对我在社会上的孤独感和对社会的无知感,深刻的无知感的一种戏剧性表达。”伊恩·麦克尤恩1948年生,《最初的爱情,最后的仪式》1975年出版,次年即获毛姆奖。迄今已出版十几部既畅销又获好评的小说,获得过包括布克奖在内的多项文学奖,也是被人关注的诺贝尔文学奖的大热人选。目前其中文版的小说有《星期六》、《可爱陌生人》、《阿姆斯特丹》、《水泥花园》、《黑犬》、《时间中的孩子》等等,其中青春期心理犯罪题材的长篇小说《赎罪》,获全美书评人协会奖,还被改编成电影。据说,伊恩·麦克尤恩现在是英国最当红的“国民作家”,出版社出他的书,约等于印钞,他的一举一动都会上报纸,他的名字已经成为当今英语文坛上“奇迹”的同义词。

另外,值得一说的是《最初的爱情,最后的仪式》的译者潘帕,他还曾翻译过《芒果街上的小屋》,真是功夫了得,疯魔少男们的昏暗幽明之梦,给摆弄得字字清明,句句信、达、雅,他简直能安慰远离青春的读者:青春期的游戏,首先是语言的游戏。

微博书评

@黄老邪:《**不必读书目**》,刀尔登著。这小书字里行间弥漫着一种敦厚,不像跟人聊天,像嘀咕、唠叨,不着急。作者精读完李白送走李白,**彻**悟了游记揖别徐霞客……关于读书,刀老师的见解仿佛是说,这世上,大部分书自是无需读,不必读,可恰恰因此继续迷恋无用之书,正是读书说也说不清的奇妙与神异。

@康定斯基:近读《**中华书局收藏现代名人书信手迹**》一书,甚是欢喜。中华书局百年行旅,在这一份份手札中生动呈现。但我更钟情于这些1949年以前的手札所传达的时代意味。文人情怀鲜明澄澈,各家翰墨风姿独具,虽雪泥鸿爪,却让人惊叹动荡时代里文化的生气。即便各式信笺,亦堪把玩。抚今追昔,不禁感慨系之。

@Jeson-cheung:《**孤独的大多数**》,朱大可著。梭罗说过“城市是一个几百万人一起孤独地生活的地方”。这简直是朱大可这本新书的书名的最佳注脚。所以梭罗逃掉了,躲进自己的小世界里。朱大可也想做梭罗,“我要从一个无人眷顾的边缘,去窥视那个被钱和物欲吹涨的盛世,并向它的抵抗者表示敬意”。